

2020 年度

福建省德化县人法院

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1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1
第二部分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3
一、收支预算总表.....	3
二、收入预算总表.....	4
三、支出预算总表.....	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7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8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9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0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1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2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13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13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5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16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法院部门的主要职责是：

（一）依法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第一审案件。

（二）依法审判本院判决、裁定发生法律效力的提起再审案件。

（三）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利和司法决定权，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法院部门包括 16 个机关行政处(科)室及 4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德化县人民法院	全额拨款	98	93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0 年，法院部门主要任务是：审判与执行，维护地方社会安定与稳定，为地方经济稳定保驾护航。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民商事审判。

(二) 刑事审判。

(三) 行政诉讼。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67.60	一、基本支出	2,147.2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721.20
三、财政专户拨款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79
四、单位其他收入		公用支出	412.30
五、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545.00	二、项目支出	1,065.31
收入总计	3212.60	支出总计	3,212.60

二、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拨款	单位结余 结转资金	单位其他 收入
			小计	省级一般 公共预算 拨款	成品油价 格和税费 改革税收 返还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	小计	省级基金 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 转移支付 补助(基 金)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3212.60	2667.60	2473.60		194.00					545.00	
823037	德化县人 民法院	3212.60	2667.60	2473.60		194.00					545.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单位结余结转资金	单位其它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	基金预算拨款小计	省级基金预算拨款	中央财政转移支付补助(基金)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3212.60	1721.20	13.79	412.30	1065.31	3212.60	2667.60	2473.60		194.00					545.00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040501	行政运行	1680.78	1256.49	13.79	410.50		1680.78	1594.28	1594.28							86.50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65.31				1065.31	1065.31	606.81	412.81		194.00					458.50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			1.80		1.80	1.80	1.80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151.85	151.85				151.85	151.85	151.85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101101	行政单位医	123.86	123.86				123.86	123.86	123.86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28	125.28				125.28	125.28	125.28								
823037	德化县人民法院	2210202	提租补贴	63.72	63.72				63.72	63.72	63.7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支出项目类别	2020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67.60	一、基本支出	2060.79
二、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人员支出	1721.2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3.79
		公用支出	325.80
		二、项目支出	606.81
收入总计	2667.60	支出总计	2667.60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2667.60	2060.79	606.81
2040501	行政运行	1594.28	1594.28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6.81		606.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0	1.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1.85	151.8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86	123.8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5.28	125.28	
2210202	提租补贴	63.72	63.72	

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备注：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667.6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21.2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5.8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59
310	资本性支出	65.00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2,060.79
30101	基本工资	355.44
30102	津贴补贴	403.44
30103	奖金	221.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5.71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5.2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0.09
30201	办公费	25.60
30202	印刷费	5.50
30205	水费	1.50
30206	电费	42.50
30207	邮电费	42.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60
30211	差旅费	32.50
30213	维修(护)费	21.80
30215	会议费	0.50
30216	培训费	8.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2.00
30226	劳务费	40.50
30227	委托业务费	9.20
30228	工会经费	14.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30302	退休费	1.80
30305	生活补助	5.0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0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预算数
合计	50.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2、公务接待费	8.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2.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十、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专项资金立项目	立项依据	执行年限	实施规划	实施期总体绩效目标	当年度项目总体绩效目标	项目支出级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资金分配办法及支出标准

备注：本单位无部门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0年，法院部门收入预算为3212.60万元，比上年减少943.0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办案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67.60万元，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拨款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单位结余结转资金545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3212.60万元，比上年减少943.02万元，其中：人员支出1721.2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13.79万元，公用支出412.30万元，项目支出1065.31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667.60万元，比上年减少93.96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经费，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行政运行1594.28万元。主要用于公共经费支出。

(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606.81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

(三)行政单位离退休1.80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的补助及慰问费支出。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1.8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五）行政单位医疗 123.8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工伤、生育等保险缴费支出。

（六）住房公积金 125.28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七）提租补贴 63.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四、财政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060.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736.7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2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

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0年预算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0年预算安排8万元。主要用于法院的公务活动及各种检查、办案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33.33%，主要原因是：按八项规定、缩小开支。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0年预算安排42万元，其中：公车运行费42万元，公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相比支出下降6.67%，主要原因是：按八项规定、缩小开支。

六、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法院部门共设置1个项目绩效目标，是部门业务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606.81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065.3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06.81	
	基金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结余结转资金:		458.5	
	其他:			
年度目标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质量指标	立案变更率	≤0.5%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资金使用率	≥8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一审服判息诉率	≥80%	
备注				

2.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立项项目名称			
概况	(简要填写执行年限、预算安排、主要工作任务等情况)		
绩效目标	指标	绩效内容	全年绩效目标值
	投入	目标1:	
		目标2:	
		
	产出	目标1:	
		目标2:	
		
	效益	目标1:	
		目标2:	
.....			

备注：本单位无专项资金

3. 有关情况说明

无。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法院部门（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94.2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60.95 万元，主要原因增员增资。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法院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712.30 万元，其中：政府购买服务项目采购预算额 168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底，法院部门本级及所属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1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车改后单位按规定保留的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等；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